

信丰中等专业学校

信专字〔2026〕18号

关于卢敏等同志职务任免的 决 定

各处（室）、学部：

经学校研究决定，并报董事会审核通过，现就卢敏等同志职务任免的决定公布如下：

聘任卢敏同志为后勤管理处干事；

聘任王贵锋同志为英语教研组长；

聘任罗建华同志为语文教研组长；

聘任肖泽华同志为数学教研组长；

聘任江云同志为电子信息大类教研组长，免去其计算机公共课教研组长职务；

聘任黄泓毅同志为医药卫生大类教研组长，免去其康复技术专业组长职务；

聘任曾菲同志为英语教研组副组长，免去其英语公共课教研

组长职务；

聘任卢晓倩同志为数学教研组副组长，免去其数学公共课教研组长职务；

聘任吴建萍同志为语文教研组副组长。

以上岗位聘用自 2026 年 10 月 1 日起核算岗位待遇，考核试用期为壹年。

特此决定。



2026 年 10 月 15 日

(主动公开)

信丰中等专业学校党政办公室

2026 年 10 月 15 日印发
